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CCESS**

**SUCCESS UNIVERSE GROUP LIMITED**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48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 **業績**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4	<b>1,584,782</b>	1,634,978
銷售成本		<b>(1,501,237)</b>	(1,547,077)
毛利		<b>83,545</b>	87,901
其他收益及收入	5	<b>117,551</b>	43,453
行政開支		<b>(153,868)</b>	(152,839)
銷售開支		<b>(2,579)</b>	(2,352)
其他經營開支	6(c)	<b>(74,872)</b>	(6,661)
經營虧損		<b>(30,223)</b>	(30,498)
財務成本	6(a)	<b>(9,086)</b>	(16,62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b>367</b>	2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51,014</b>	9,383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b>12,072</b>	(37,506)
稅項	7	<b>173</b>	(471)
本年度溢利／(虧損)		<b>12,245</b>	(37,977)
由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東		<b>18,644</b>	(33,034)
非控股權益		<b>(6,399)</b>	(4,943)
本年度溢利／(虧損)		<b>12,245</b>	(37,977)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		<b>0.42港仙</b>	(0.83)港仙
— 攤薄		<b>0.42港仙</b>	(0.83)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b>本年度溢利／(虧損)</b>	<b><u>12,245</u></b>	<b><u>(37,977)</u></b>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b>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2,430)</u>	<u>1,426</u>
除稅後之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2,430)</u>	<u>1,426</u>
<b>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b><u>9,815</u></b>	<b><u>(36,551)</u></b>
<b>由以下各項應佔：</b>		
本公司股東	<u>16,354</u>	<u>(31,859)</u>
非控股權益	<u>(6,539)</u>	<u>(4,692)</u>
<b>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b><u>9,815</u></b>	<b><u>(36,551)</u></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74,885</b>	83,544
商譽		1,313	3,862
無形資產		<b>34,527</b>	37,8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b>947,774</b>	921,26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b>1,716</b>	2,029
		<b>1,060,215</b>	1,048,570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522</b>	1,83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b>45,962</b>	41,26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748
應收回稅項		<b>381</b>	–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0,804</b>	10,4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80,423</b>	239,581
		<b>139,092</b>	293,842
分類為待出售資產		–	1,359
		<b>139,092</b>	295,201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b>33,265</b>	26,762
遞延收入		<b>875</b>	945
溢利保證負債		<b>5,308</b>	9,100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b>608</b>	620
應付貸款—即期部分		–	187,336
長期應付賬款—即期部分		–	225,464
財務擔保合約		<b>19,995</b>	19,995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b>24</b>	–
應付稅項		–	51
		<b>60,075</b>	470,273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b>79,017</b>	(175,072)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139,232</b>	873,498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b>146</b>	1,102
溢利保證負債	—	5,308
銀行貸款 — 一年後到期	<b>11,148</b>	12,686
應付貸款	<b>17,766</b>	17,933
遞延稅項負債	<b>526</b>	489
財務擔保合約	<b>49,990</b>	69,985
融資租賃負債	<b>107</b>	—
一名董事兼控股股東貸款	<b>50,000</b>	—
	<hr/>	<hr/>
	<b>129,683</b>	107,503

**資產淨值**

<b>1,009,549</b>	765,995
<hr/>	<hr/>

**資本及儲備**

股本	<b>49,265</b>	40,649
儲備	<b>935,459</b>	700,985
	<hr/>	<hr/>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b>984,724</b>	741,634
----------------	---------

**非控股權益**

<b>24,825</b>	24,361
<hr/>	<hr/>

**權益總值**

<b>1,009,549</b>	765,995
<hr/>	<hr/>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 守章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生效或已經生效之修訂本及詮釋，亦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載列因初次應用與本集團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之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之發展之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各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 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於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實體披露下列資料：

- (a)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對銷之已確認金融工具；及
- (b) 受限於可強制執行之總淨額結算協議或同類協議之已確認金融工具（不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銷）。

## **有關綜合、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一系列五項有關綜合、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僅處理獨立財務報表，故不適用於本集團。

應用該等準則之影響載列如下。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有關部分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之定義，致使投資者於下列情況即代表擁有對被投資者之控制權：當(a)擁有對被投資者之權力；(b)承擔自參與被投資者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相關回報之權利；及(c)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上述三項條件須全部符合，投資者才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控制權以往被界定為監管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獲取利益之權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載列附加指引，說明投資者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之情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之部分指引（處理擁有被投資者投票權少於50%之投資者是否對該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是與本集團有關。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而相關詮釋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 — 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所載之指引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已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由兩個或以上團體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聯合安排應如何分類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只分為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兩類。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有關聯合安排之分類時，會考慮聯合安排之架構、法律形式、訂約各方協定之合約條款及其他事實及情況（如相關），並以安排訂約各方之權利及責任為基礎。共同經營為於安排中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即共同經營者）對與該安排有關之資產享有權利及對其負債承擔責任之聯合安排。合營企業為於安排中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即合營方）對該安排之資產淨值享有權利之聯合安排。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有三類聯合安排 — 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經營及共同控制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下之聯合安排分類主要按安排之法律形式而釐定（例如透過獨立實體確立之聯合安排入賬列為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企業及共同經營之初步及其後會計處理方法並不相同。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不再准許採用比例合併法）入賬。於共同經營之投資會予以入賬，致使各共同經營者確認其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之資產）、其負債（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負債）、其收益（包括其應佔共同經營產出所產生之銷售收益）及其開支（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開支）。各共同經營者按照適用準則就其於共同經營之權益將資產與負債以及收益及開支入賬。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新訂披露準則，適用於擁有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非綜合架構實體權益之實體。一般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其披露之單一指引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平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之股份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計量存貨所用之可變現淨值或評估減值所用之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之公平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上按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可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倘須釐定負債公平值)應支付之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方法作出評估，公平值乃為平倉價。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更廣泛之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按未來適用法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此外，實體獲提供特定過渡條文，致使實體毋須就首次應用該準則前之期間提供之比較資料中應用該準則所載之披露規定。按照該等過渡條文，本集團並未就二零一二年之比較期間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之新披露。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該等修訂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專門用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於單一報表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致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劃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不會改變呈列除稅前或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權。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已作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除上述呈列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無影響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包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曾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變動，或曾追溯重列賬目或追溯重新分類之實體，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第三財務狀況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澄清須呈列第三財務狀況表之實體，僅為追溯應用、重列賬目或重新分類對第三財務狀況表之資料有重大影響者，且第三財務狀況表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釐清，當零部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釐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之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之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

應用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披露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附有限例外情況

<sup>4</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修訂包括財務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描述如下：

- 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擁有合約現金流量且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均一般按於其後報告期末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資本投資按於其後會計期末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資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之公平值變動，僅股息收益一般於損益中確認，惟作出選擇後不可撤回。
- 就計量指定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將會導致於損益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財務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該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因財務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均於損益中呈列。

實體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先前定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此強制生效日期已移除，讓財務報表編製者有足夠時間過渡至新規定，該準則之生效日期將推遲，惟尚未公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界定投資實體之定義，並規定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報告實體不得將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須於其財務報表按公平值於損益中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資格作為投資實體，報告實體須：

- 從一名或以上投資者獲取資金，並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僅為獲得資本增值回報、投資收入或兩者兼得而投入資金；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旗下所有重要的投資項目之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為投資實體引進新披露規定。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釐清有關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規定之現有應用問題。特別是該等修訂釐清「現有可合法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清償」之涵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披露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移除於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時，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之披露規定。再者，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時，該等修訂引入有關公平值架構、主要假設及所用估值技巧之額外披露規定。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放寬當衍生對沖工具在若干情況下更替時終止延續對沖會計法之規定。該等修訂亦釐清，任何因更替而引起之衍生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應包括在對沖成效評估之內。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徵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徵稅」解決何時確認支付徵稅之負債問題。該詮釋界定徵稅之定義，並指明產生負債之責任承擔事件為觸發支付徵稅之活動（經法例認定）。該詮釋提供將不同徵稅安排入賬之指引，尤其是釐清經濟義務或編製財務報表之持續經營基準並不意味着實體具有支付因於未來期間營運而觸發徵稅之現有義務。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潛在影響，但現時仍未確定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提供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資料之內部報告區分。該等資料乃提呈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由其進行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地區及服務兩方面考慮業務。

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須予呈報分部。該等分部乃分開管理。旅遊分部、郵輪租賃及管理分部以及彩票分部提供不同服務，故需要不同資訊科技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

郵輪租賃及管理須予呈報分部提供郵輪管理服務及郵輪租賃。地區方面，管理層認為郵輪租賃及管理業務在南中國海進行。

旅遊須予呈報經營分部之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機票及提供旅遊相關服務。地區方面，管理層將北美及香港之旅遊業務表現分開考慮。

彩票須予呈報經營分部透過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體育彩票市場提供體育彩票銷售代理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按照以下基準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而並無分配企業行政開支如董事薪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投資收入及企業財務成本。於計算須予呈報分部溢利時，管理層額外提供有關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及來自須予呈報分部之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等主要非現金項目之分部資料。未分配企業收入主要包括財務擔保合約攤銷、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計量標準。稅項支出／（計入）並無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有關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而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部對方收取之價格而定價。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外部收益與綜合損益表中所用之計量方法一致。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惟即期及遞延稅項資產、應收回稅項、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則除外。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包括中央行政公司之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惟即期、遞延稅項負債及企業負債則除外。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包括溢利保證負債、應付貸款、長期應付賬款、財務擔保合約、一名董事兼控股股東貸款及中央行政公司承擔之部分其他應付賬款。

於本年度內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須予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郵輪租賃及管理		旅遊		彩票		對銷		合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外部客戶之收益	84,000	80,400	1,430,182	1,543,924	70,600	10,654	-	-	1,584,782	1,634,978
分部間收益	-	-	-	321	-	-	-	(321)	-	-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	<b>84,000</b>	<b>80,400</b>	<b>1,430,182</b>	<b>1,544,245</b>	<b>70,600</b>	<b>10,654</b>	<b>-</b>	<b>(321)</b>	<b>1,584,782</b>	<b>1,634,978</b>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b>475</b>	<b>2,872</b>	<b>(16,108)</b>	<b>1,061</b>	<b>(13,422)</b>	<b>(21,910)</b>	<b>1,135</b>	<b>1,545</b>	<b>(27,920)</b>	<b>(16,432)</b>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67	2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014	9,383
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之收益									83,429	-
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之虧損									(71,842)	-
未分配企業收入									21,068	23,539
未分配企業開支									(35,672)	(38,384)
財務成本									(8,372)	(15,848)
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									<b>12,072</b>	<b>(37,506)</b>
稅項									<b>173</b>	<b>(471)</b>
本年度綜合溢利／(虧損)									<b>12,245</b>	<b>(37,977)</b>
	郵輪租賃及管理		旅遊		彩票		對銷		合計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90,346	87,260	69,450	90,022	38,577	24,951	198,373	202,233		
未分配企業資產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47,774	921,260		
—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716	2,029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748		
— 應收回稅項							381	-		
— 企業資產							51,063	217,501		
							<b>1,199,307</b>	<b>1,343,771</b>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7,948	5,347	37,353	41,487	15,581	11,139	60,882	57,973		
未分配企業負債										
— 應付稅項							-	51		
— 遲延稅項負債							526	489		
— 企業負債							128,350	519,263		
							<b>189,758</b>	<b>577,776</b>		

**(b) 其他分部資料**

	郵輪租賃及管理		旅遊		彩票		其他企業實體		合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57	24	4	19	21	11	487	1,772	569	1,826
無形資產攤銷	-	-	(356)	(418)	-	-	-	-	(356)	(418)
折舊	(6,040)	(6,039)	(1,048)	(1,255)	(2,112)	(2,258)	(269)	(1,202)	(9,469)	(10,754)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其他應收賬款	3,864	6,410	-	-	-	-	-	-	3,864	6,410
—無形資產	-	-	-	2,015	-	-	-	-	-	2,015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	-	-	(213)	(361)	-	-	-	-	(213)	(361)
—商譽	-	-	(2,549)	-	-	-	-	-	(2,549)	-
—其他應收賬款	-	-	-	-	(268)	-	-	-	(268)	-
財務成本	-	-	(714)	(779)	-	-	(8,372)	(15,848)	(9,086)	(16,627)
添置非流動資產*	424	1,239	264	209	1,311	4,622	108	35	2,107	6,105
	<b>424</b>	<b>1,239</b>	<b>264</b>	<b>209</b>	<b>1,311</b>	<b>4,622</b>	<b>108</b>	<b>35</b>	<b>2,107</b>	<b>6,105</b>

\* 添置非流動資產僅包括於年內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c) 本集團來自所有服務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銷售機票	<b>1,358,110</b>	1,443,858
旅遊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b>72,072</b>	100,066
郵輪租賃及管理費收入	<b>84,000</b>	80,400
彩票佣金及服務收入	<b>70,600</b>	10,654
	<b>1,584,782</b>	<b>1,634,978</b>

**(d) 地區資料**

以下為(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地點分析。客戶之地區地點指所提供之服務之地點。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地區地點乃以所考慮該等資產之實際地點為基準。如屬無形資產及商譽，則以該等無形資產獲分配之經營地點為基準。如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則以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經營地點為基準。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香港 (所在地)	-	3,597
澳門	-	-
北美	<b>1,430,182</b>	1,540,327
南中國海 (不包括香港)	<b>84,000</b>	80,400
中國	<b>70,600</b>	10,654
	<hr/>	<hr/>
	<b>1,584,782</b>	<b>1,634,978</b>
	<hr/>	<hr/>
	<b>1,060,215</b>	<b>1,048,570</b>
	<hr/>	<hr/>

(e) 主要客戶

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f) 主要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服務之收益載列於下文附註4。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郵輪租賃及提供郵輪管理服務、旅遊相關業務以及提供體育彩票銷售代理服務。

營業額指郵輪租賃及管理費收入、旅遊相關代理服務費收入以及彩票佣金及服務收入。於年內，各項已於營業額內確認之主要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郵輪租賃及管理費收入	<b>84,000</b>	80,400
彩票佣金及服務收入	<b>70,600</b>	10,654
旅遊相關代理服務費收入		
— 銷售機票	<b>1,358,110</b>	1,443,858
— 旅遊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b>72,072</b>	100,066
	<hr/>	<hr/>
	<b>1,430,182</b>	<b>1,543,924</b>
	<hr/>	<hr/>
	<b>1,584,782</b>	<b>1,634,978</b>
	<hr/>	<hr/>

## 5. 其他收益及收入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b>569</b>	1,588
貸款利息收入	—	238
	<hr/>	<hr/>
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總利息收入	<b>569</b>	1,826
佣金收入	2	13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b>541</b>	5,354
長期欠付應付貿易賬款之撥回	<b>152</b>	2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b>244</b>	15
燃油成本之補償	<b>3,467</b>	4,016
服務費收入	<b>2,692</b>	2,898
其他收入	<b>2,413</b>	3,521
	<hr/>	<hr/>
	<b>10,080</b>	17,912
<b>其他收入</b>		
財務擔保合約攤銷	<b>19,995</b>	16,298
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之收益	<b>83,429</b>	—
外匯淨收益	<b>183</b>	81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	2,015
就其他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b>3,864</b>	6,410
	<hr/>	<hr/>
	<b>107,471</b>	25,541
<b>合計</b>	<b>117,551</b>	43,453
	<hr/>	<hr/>

\* 該款項指就債務人長期欠付之債務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欠款項不可收回，故已於過往年度作出全數減值。於年内，此債務人已償還該項長期欠付之金額，因此，於本年度確認該減值虧損撥回。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b>(a) 財務成本</b>		
(i)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銀行貸款之利息	<b>714</b>	779
(ii)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長期應付賬款之利息	-	10,878
一名董事兼控股股東貸款之利息	<b>1,288</b>	1,036
一名控股股東貸款之利息	-	183
其他貸款之利息	<b>7,084</b>	3,751
	<b>8,372</b>	15,848
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之總利息開支	<b>9,086</b>	16,627
<b>(b) 員工成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包括董事酬金)	<b>75,892</b>	77,71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b>3,020</b>	3,229
	<b>78,912</b>	80,943
<b>(c) 其他經營開支</b>		
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之虧損	<b>71,842</b>	-
就以下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商譽	<b>2,549</b>	-
— 無形資產	<b>213</b>	361
— 其他應收賬款	<b>268</b>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6,300
	<b>74,872</b>	6,661
<b>(d) 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b>1,628</b>	1,645
— 其他服務	<b>280</b>	280
壞賬撇銷	<b>354</b>	16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9,451</b>	10,754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18</b>	-
無形資產之攤銷	<b>356</b>	418
營運租賃租金		
— 物業	<b>10,044</b>	9,936
— 廠房及機器	<b>696</b>	675
存貨成本	<b>31,332</b>	31,233

## 7. 稅項

於綜合損益表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海外利得稅		
—本年度(計入)／支出	(248)	259
	(248)	259
因出現及撥回暫時性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	75	212
	(173)	471
稅項(計入)／支出	<u><u>(173)</u></u>	<u><u>471</u></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二年：16.5%) 稅率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於相關司法權區之當前稅率計算。

## 8. 股息

於回顧年度內並無已付中期股息 (二零一二年：無)。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二零一二年：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18,644,000元 (二零一二年：虧損約港幣33,034,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476,744,000股普通股 (二零一二年：約3,989,417,000股普通股) 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呈報年度內概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b>19,437</b>	16,056
其他應收賬款	<b>16,682</b>	18,336
減：就其他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u>(268)</u>	<u>(3,864)</u>
	<b>16,414</b>	14,47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b>35,851</b>	30,528
預付款項及按金	<u>10,111</u>	<u>10,736</u>
	<b>45,962</b>	<b>41,264</b>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b>13,862</b>	12,898
逾期31至60日	<b>2,274</b>	1,578
逾期61至90日	<b>2,699</b>	1,078
逾期超過90日	<u>602</u>	<u>502</u>
	<b>19,437</b>	<b>16,056</b>

本集團一般給予郵輪租賃及管理以及彩票業務客戶30至60日平均信貸期（二零一二年：30至60日平均信貸期），以及給予旅遊業務客戶30日（二零一二年：30日）平均信貸期。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b>10,260</b>	10,7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b>23,005</b>	<u>16,026</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b>33,265</b>	 <u>26,762</u>

### 賬齡分析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b>8,796</b>	7,538
31至60日	<b>911</b>	1,763
61至90日	<b>361</b>	406
超過90日	<u>192</u>	<u>1,029</u>
 	 <b>10,260</b>	 <u>10,736</u>

## **12.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665127 British Columbia Ltd. (「665127 BC Ltd.」) 與其中一位非控股股東訂立一份股份購回協議，以向該名非控股股東購回其於665127 BC Ltd.之全部股權(即600股無面值普通股)，現金代價相等於約港幣42元(「股份購回」)。此外，上述非控股股東向1338 Successful Venture Ltd. (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665127 BC Ltd.之直接控股公司)出讓665127 BC Ltd.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結欠該名非控股股東為數相等於約港幣2,200,000元之債務之全部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中約85.1%權益，代價相等於約港幣7元。緊隨股份購回後，本公司於665127 BC Ltd.之實際實益權益由80%增加至約85.1%。
- (ii) 就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楊海成先生向本公司提供最多港幣290,000,000元之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而言，本公司與楊海成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訂立一份函件協議，進一步將上述貸款融資項下貸款之最後還款日期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於亞太區博彩、娛樂及旅遊相關行業之地位。

隨着中國及其他亞太區主要國家之旅客數目日漸增加，澳門博彩行業越趨蓬勃，本集團之旗艦投資項目十六浦因而受惠。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十六浦繼續為本集團之主要增長動力，再度為本集團帶來驕人增長。中國彩票業務自二零一二年年底完成技術服務平台測試及開始運作以來，發展更上一層樓，於二零一三年運作初期已為本集團帶來收益。

除十六浦表現改善外，本集團亦因世兆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而錄得就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確認之收益，抵銷了因Golden Sun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而引起之虧損，令本集團於本年度締造正面業績。

以下討論應與本公佈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 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1,584,800,000元，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1,635,000,000元減少約3%。毛利下跌約5%至約港幣83,6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87,900,000元）。本年度應佔與十六浦相關的聯營公司之溢利約為港幣51,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9,4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因世兆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而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後錄得一次性收益約港幣83,400,000元，減輕了因Golden Sun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而引起之虧損約港幣71,800,000元之影響。因此，二零一三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18,600,000元，而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則為約港幣33,000,000元。每股盈利於二零一三年為0.42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虧損0.83港仙）。

## 收購事項

### 因*Maruhan Corporation*行使選擇權而收購權益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通函。Golden Sun Profits Limited（「Golden Sun」為當時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完成因Maruhan Corporation（「Maruhan」）行使選擇權而收購Maruhan於世兆有限公司（「世兆」為當時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連同Maruhan向世兆提供的股東貸款全額之合法及實益擁有權（統稱「世兆權益」）之收購事項（「世兆收購事項」）。該世兆權益的購買價港幣219,117,318元已經支付，其中港幣109,558,659元以現金支付，而港幣109,558,659元則按每股港幣0.199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550,546,025股本公司新普通股的方式支付。

世兆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世兆的實際實益權益由約85.71%增加至95.45%。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的收益（扣除開支前）約港幣83,4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確認。

### 因*SBI Macau Holdings Limited*行使選擇權而收購權益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刊發的公佈。Favor Jumbo Limited（「Favor Jumbo」，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完成因SBI Macau Holdings Limited（「SBI Macau」）行使選擇權而收購SBI Macau於Golden Sun之全部股權及Golden Sun結欠SBI Macau的股東貸款全額之合法及實益擁有權（「Golden Sun權益」）之收購事項（「Golden Sun收購事項」）。該Golden Sun權益的購買價為港幣130,000,000元，其中港幣65,000,000元以現金支付，而港幣65,000,000元則按每股港幣0.209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311,004,784股本公司新普通股的方式支付。

Golden Sun收購事項完成後，Golden Sun及世兆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終止確認一筆長期應付賬款的虧損（扣除開支前）約港幣71,800,000元已於本年度確認。

## **收購譽富中國發展有限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致勝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向飛升有限公司收購譽富中國發展有限公司（「合營公司」，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10%股權，代價相等於港幣7.8元（「譽富收購事項」）。飛升有限公司為合營公司之股東。於譽富收購事項後，本公司於合營公司之實際實益權益由70%增加至80%。本集團對中國彩票業前景感到樂觀，相信此乃增加其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黃金機會，並可因而把握彩票業務龐大增長潛力。

##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並無已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業務回顧**

### **旅遊業務**

本集團經營北美地區其中一間最大型旅行社，其辦事處位於加拿大及美利堅合眾國。業務主要專注於高消費客戶市場之境內外旅遊套票及安排（如會議展覽與獎勵旅遊及自助旅遊）。

全球經濟不景，尤其是北美地區經濟不穩，繼續對本集團旅遊業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於二零一三年，此分部的營業額減少約7%至約港幣1,430,2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1,543,900,000元）。於本年度，此分部的虧損錄得約港幣16,100,000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港幣1,100,000元），包括二零一三年若干資產的減值虧損約港幣2,8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400,000元）。

### **郵輪業務**

澳門實德郵輪（本集團持有其55%權益）為一艘船高九層的郵輪，每日由香港出發至國際海域。郵輪上有一間娛樂場及多項娛樂設施，總載客量為660人及設有超過200間客房。

郵輪業務於本年度錄得溫和增長，主要由於租賃及管理費收入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三年，此分部營業額增加約4%至約港幣84,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80,400,000元），並錄得溢利約港幣500,000元，而二零一二年則錄得溢利約港幣2,900,000元。溢利下降因年內營運成本上升所致。

## 彩票業務

本集團透過合營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提供體育彩票銷售代理服務。除江西省及青海省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將其現有體育彩票銷售代理服務網絡拓展至黑龍江省。

技術服務平台於二零一二年年底開始運作，有效地增強本年度體育彩票代理銷售額，對提升本集團之彩票佣金及服務收入大有幫助。為向忠誠零售客戶提供資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將其專業彩票網站128彩網([www.128cai.com](http://www.128cai.com))升級，為用戶獻上多元化的彩票遊戲資訊、獨家分析建議及二十四小時在線客戶服務。此外，本集團與淘寶、京東及網易進一步合作，旨在加深及擴闊大眾市場對此平台的認知，及於彩民心目中建立鮮明可靠的品牌形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成功籌辦參觀團，讓忠誠客戶親臨北京體育彩票中心，見證超級大樂透開彩。是次市場推廣活動不僅讓本集團與客戶積極互動，同時亦展現本集團彩票業務根基穩固。

本年度彩票業務的營業額約為港幣70,6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10,700,000元），較去年增長約563%。因此，本年度錄得的虧損減少至約港幣13,4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21,900,000元）。

受惠於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及個人可支配收入持續增長、利好的政府法規及中國普羅大眾逐漸接受彩票遊戲，中國彩票業一直錄得長足增長。根據中國財政部的資料，二零一三年彩票銷售額約為人民幣3,093億元，按年增長18.3%，其中體育彩票銷售額按年上升20.2%至約人民幣1,328億元。

鑑於中國彩票市場龐大，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增加其有關業務的投資。合營公司的附屬公司實收資本已增大至人民幣50,000,000元。此舉支持本集團增強其業務網絡，壯大客戶群，進而爭取更大市場佔有率。

## 投資項目 — 十六浦

二零一三年為澳門世界級綜合娛樂場度假村 — 十六浦五週年誌慶。十六浦位置優越，與澳門內港區世界遺產景點為鄰，是適合旅客及一家大小享受澳門娛樂、文化及歷史的旅遊休閒熱點。

博彩業作為澳門的增長動力，於二零一三年按年錄得增長約18.6%，博彩毛收入約為3,607億澳門元。於二零一三年，中國旅客人數創下歷史性新高，帶來巨大消費額，造就娛樂場及五星級酒店 —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另一成果豐碩之年。

本年度十六浦之經修訂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大幅增加約19%至約港幣387,3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港幣324,500,000元）。此增長受中場博彩收益急增及十六浦賓客消費上升所推動。

針對人數眾多的中場玩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六浦娛樂場共有109張賭桌，其中84張為中場賭桌，9張為高注碼賭桌及16張為貴賓賭桌。於二零一三年，酒店的平均入住率維持高企，超過90%。

於二零一三年，十六浦五週年誌慶，慶賀自二零零八年正式開幕以來，短短時間內便能打造為首屈一指的度假勝地，成就非凡。十六浦曾舉辦不同市場推廣及文化活動，藉此增強對全球旅客的吸引力。十六浦內設亞洲首個及唯一的米高積遜（「MJ」）珍品廊，並為其設施及娛樂引入全新MJ元素。於二零一三年，十六浦推出實感密室逃脫遊戲「危城解碼」，豐富其娛樂設施組合。此密室逃脫遊戲結合5D感官及MJ元素，深受年輕一代熱捧，有助十六浦吸納不同類型的客戶。

\* 經修訂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已抵押存款所帶來之利息收入

十六浦一直致力為世界各地的客戶帶來超乎想像的體驗。於二零一三年呈獻一系列全面活動，讓客戶一嚐法國的高雅品味。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及九月，十六浦遠道從法國邀請一名米芝蓮星級大廚及其行政總廚，於法式餐廳—派意舫獻上其精美得獎名菜。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浦舉辦以勃艮第為主題的美食節，推介法國特色食品，包括法國蝸牛及勃艮第芝士拼盤；同時隆重呈獻文化節目「音樂與文學」，當中薈萃中法文化及情感的精粹。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浦主辦法國傳奇女星碧姬•芭鐸 (Brigitte Bardot) 的獨家攝影展。此藝術展覽展出從未公開的碧姬照片，以及她多部代表電影名作的幕後花絮。

上述活動全部取得空前成功，引領賓客及澳門旅遊業走進世界級生活品味殿堂。十六浦憑着國際視野及網絡，成功從同業中脫穎而出，擴大客戶群。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世界知名水療中心So SPA with L'Occitane進駐十六浦，設備舒適優雅。在澳門經歷一整天刺激動感體驗後，水療中心成為訪客必到之處。貴客從澳門內港眺望對岸的中國景緻，享受法式美容，讓疲勞盡消。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位置優越，配備世界級設施，服務殷勤周到，於二零一三年得到旅客青睞，獲得多個獎項，包括中國《Lifestyle品味生活》雜誌頒發的「二零一三年中國酒店大獎」、「到到網」(TripAdvisor中國官方網站)頒發的「二零一三年度卓越獎」、《中國旅遊休閒》雜誌頒發的「二零一三年度旅遊大獎 — 中國百強酒店」、World Hotel China頒發的「二零一三年度五洲鑽石獎 — 最佳文化主題酒店」及香港《U Magazine》頒發的「二零一三旅遊大獎 — 我最喜愛旅遊酒店」。高級餐廳派意舫獲得《Hong Kong Tatler》雜誌及《南華早報》分別頒發「香港及澳門最佳食府」及「二零一三年百大食府」殊榮。派意舫行政總廚亦獲法國廚藝大師協會頒授「二零一三年法國廚藝大師」榮譽。上述各項殊榮為十六浦銳意在各方面成為澳門其中一所最佳五星級度假村所作之努力給予肯定。

十六浦在致力爭取理想業績之餘，亦尋求以創新方式盡其企業社會責任。於二零一三年，十六浦度假村於中秋節時棄用傳統月餅盒，改用獲森林管理委員會(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認證的紙張製作環保月餅盒，為塑造可持續發展的環境出一分力。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79,0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港幣175,100,000元），而資產淨值則約為港幣1,009,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766,0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楊海成先生（「楊先生」）向本公司提供為數港幣200,000,000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該貸款為無抵押，且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之港元貸款最優惠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該貸款融資之本金金額增至港幣290,000,000元，並通過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函件協議，將經修訂貸款融資之貸款及所有結欠楊先生之其他款項的最後還款日期進一步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結欠楊先生之金額約為港幣5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當時擁有其80%權益並於加拿大註冊成立之一間間接附屬公司Jade Travel Ltd.（「加拿大Jade Travel」）獲授予多筆有抵押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而該等貸款須逐月分期攤還。貸款所得款項用作加拿大Jade Travel購買物業及支付有關裝修之費用。此外，於本年度，加拿大Jade Travel以融資租賃方式購買某一資產，該款項須逐月分期攤還。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未償還之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負債分別相等於約港幣11,800,000元及港幣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相等於約港幣13,300,000元及無）。

除上述貸款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約為港幣17,8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7,900,000元）。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全數償還未償還之其他應付貸款約港幣187,3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之其他應付貸款約港幣187,300,000元）。此等貸款乃免息及無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擴大至約港幣984,7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741,600,000元），主要源自世兆收購事項及Golden Sun收購事項完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計息借貸相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為基準計算，資本負債比率約為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

- (a) 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定期存款約港幣9,7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400,000元)，以就本集團業務取得約港幣11,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500,000元)之數項銀行擔保及備用信用證貸款；
- (b) 世兆就十六浦物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十六浦物業發展」，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獲授為數港幣1,90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元之銀團貸款融資(「該銀團貸款融資」)向一間代表貸款銀團之銀行抵押其於十六浦物業發展之全部股份(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股份)；
- (c) 本集團賬面值相等於約港幣17,4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等於約港幣20,700,000元)之自用物業連同相等於約港幣1,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定期存款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加拿大Jade Travel獲授多筆銀行貸款之抵押品；及
- (d) 本集團賬面值相等於約港幣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某一資產已抵押作為加拿大Jade Travel獲授融資租賃之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就該銀團貸款融資向一間銀行作出企業擔保(「該擔保」)。本公司根據該擔保承擔之最高保證金額為港幣1,176,00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銀團貸款融資之未償還貸款約為港幣1,048,8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73,300,000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94名僱員。薪酬乃按資歷、經驗、職責及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亦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長期獎勵。

## 前景

中國經濟於過去十年增長強勁，可支配收入因而增加，同時造就中產階級冒起。此新興人口消費力雄厚，一直追求生活質素及享受，將為博彩、娛樂及旅遊相關行業帶來豐盛機會。憑藉穩健業務組合及優秀業務策略，本集團已準備就緒，隨時抓緊此等配合市場發展而湧現的商機。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致勝盈彩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致勝盈彩」，本公司之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前稱上海德彩譽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與北京中投視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中投視訊」）及北京天潤瑞怡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天潤瑞怡文化」）訂立合作協議，以借助中投視訊及天潤瑞怡文化的移動互聯網平台及客戶基礎，提升致勝盈彩的彩票代理銷售額。

中投視訊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所屬的中國互聯網新聞中心的營運公司，於中國經營移動視訊及互聯網媒體平台。天潤瑞怡文化管理體育及文化項目，獲中投視訊授權經營其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彩票平台。本集團相信，透過是次合作，將可借助中投視訊及天潤瑞怡文化於移動互聯網行業的廣大客戶基礎及技術專業知識，增強其分銷能力。

除於江西省、青海省及黑龍江省的現有體育彩票銷售代理服務網絡外，本集團一直尋求機會拓展至中國其他省份及進軍福利彩票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與上海市福利彩票發行中心（「上海福彩中心」）合作，共同開展上海福利彩票電話投注事宜。本集團已成為上海福彩中心的官方合作伙伴，並獲授權透過本集團的技術服務平台提供福利彩票的電話代理銷售服務。福利彩票市場較體育彩票市場更為龐大，佔二零一三年中國整體彩票銷售額約57%。本集團相信，憑藉全面的體育彩票及福利彩票銷售代理服務，以及其專業彩票網站128彩網([www.128cai.com](http://www.128cai.com))，彩票業務可於不久將來成為本集團另一增長動力。

除開拓銷售網絡外，本集團計劃透過加入多媒體節目，將其專業彩票網站128彩網([www.128cai.com](http://www.128cai.com))升級。首項新猷是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推出備有足球評述的廣播頻道，為即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舉行的國際足協世界盃作好準備。直播節目亦將於不久將來推出，為客戶提供互動服務。

作為澳門內港區唯一綜合娛樂場度假村，十六浦集一流娛樂、頂級餐膳及澳門深厚的文化底蘊於一身，為一家大小提供難忘旅遊體驗。十六浦除提供各式各樣的設備及多采多姿的活動外，於二零一四年將推出一間融匯MJ元素的卡拉OK，以吸引年輕一族。全新的中菜餐廳——樂軒華粵菜餐廳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開業。十六浦進一步鞏固其作為中國富裕中產階級的綜合文化、休閒及娛樂旅遊勝地的地位。

作為二零一四年市場推廣策略一部分，十六浦準備推出網上旅遊雜誌，引領旅遊人士探索澳門的內在美。網上旅遊雜誌將會透過不同網上渠道（包括社交網絡平台）發佈，展現澳門的獨特文化、遺跡及本土景點，從而提升十六浦的品牌知名度。

十六浦第三期發展項目總建築面積約為40,000平方米，將包括一所購物商場、一座娛樂與消閒綜合大樓及擴充娛樂場之用地。目前，澳門政府仍在審批有關建築計劃。此項目落成後將為十六浦增闢另一收益來源。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旅遊及郵輪業務方面的可持續增長。鑑於業務組合覆蓋整條價值鏈，本集團將可藉此抓緊與十六浦交叉銷售的每個機會。本集團將針對高利潤的會議展覽與獎勵旅遊及自助旅遊市場開展合作及業務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將其於旅遊業務的權益由80%增加至約85.1%。經此努力，本集團相信旅遊及郵輪業務將維持穩定，為本集團收益作出貢獻。

本集團矢志躍身成為博彩、娛樂及旅遊相關行業的翹楚，將盡力擴大現有業務之間的協同效益，並進一步增強其業務平台。本集團積極探求價值鏈中各個商機，為其股東、夥伴及客戶締造更大回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當中所有守則條文。

## **審閱末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並由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均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之數據已獲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代表董事會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  
主席  
楊海成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即楊海成先生（主席）及馬浩文博士（副主席）；一位非執行董事，即蔡健培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家兒先生、楊慕嬌女士及錢永樂先生。